



國語日報

財團法人國語日報社發行 社址 / 10078臺北市中正區福州街2號 訂報 (02)2341-2448
董事長兼社長 / 孫慶國 網址 <http://www.mdnkids.com> 總機 (02)2392-1133

女童違規過馬路被開罰單 掀正反論戰

楊惠芳

／新北報導

【本報訊】一名國小四年級學童日前因違規穿越馬路，被轄區警員開罰單，學童拿著紅單回家且嚇到大哭，家長心疼，將此事貼文到臉書社團，質疑警員不能用勸導方式嗎？轄區板橋分局昨天表示，該案件非屬可勸導項目內容，不論成人或兒童，未依規定穿越馬路，除了危險外，也容易造成交通事故。針對家長批評，未來會加強警員執勤技巧，採用較柔和、委婉的方式取締。

這名家長貼文指出，二十七日晚上九點多，女兒在板橋區過馬路時，因未依專用號誌指示穿越道路，被巡邏警員攔下開罰單。他質疑對四年級學童開罰單，有這必要嗎？貼文引起熱議，有網友認為，應先勸導，直接開罰單會嚇到孩子。也有網友認為，錯就是錯，何不機會教育，警方依法開單沒有錯；被罰錢才會印象深刻，只有口頭勸導，轉頭就忘；開單後如能向學童解釋，或向家長說明，就能降低衝突。

新北市金山國小校長顏顯權認為，基於教育立場，教導孩子正確的交通觀念遠比處罰重要，畢竟擁有正確觀念，能受用一輩子。若能藉由這個案件提供學校和學童作為機會教育，就可和警察單位一起保護學童上下學安全。

板橋分局表示，該案行人違規並不屬於《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統一裁罰基準及處理細則》第十二條可勸導項目內容，因此依規定開罰單。另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八十五條之四規定，未滿十四歲違規，處罰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該案將另送告發單給家長，以完備送達程序。

板橋分局強調，不論成年人或孩子，未依規定穿越馬路或闖紅燈，容易發生交通事故，也會造成其他用路人危險，請務必遵守「車輛慢看停、行人停看聽」原則，以保障人車安全，避免發生交通事故。

要嗎？貼文引起熱議，有網友認為，應先勸導，直接開罰單會嚇到孩子。也有網友認為，錯就是錯，何不機會教育，警方依法開單沒有錯；被罰錢才會印象深刻，只有口頭勸導，轉頭就忘；開單後如能向學童解釋，或向家長說明，就能降低衝突。

板橋分局強調，不論成年人或孩子，未依規定穿越馬路或闖紅燈，容易發生交通事故，也會造成其他用路人危險，請務必遵守「車輛慢看停、行人停看聽」原則，以保障人車安全，避免發生交通事故。

閱讀中學生報 掌握得分之鑰



現在訂閱
《中學生報》
一年50期

1,100 元

再送 10 期

訂閱方式：

- 1. 郵政劃撥帳號 00007595
戶名：國語日報社
- 2. 電洽客服專線 (02)2341-2448



訂閱由此去

北市祭孔大典依循古禮



昨天是教師節，各地舉行祭孔典禮和相關活動。臺北市各界紀念大成至聖先師孔子誕辰兩千五百七十二周年釋奠典禮，在臺北市孔廟大成殿廣場舉辦，釋奠儀式依循國家級三獻古禮進行，由重慶國中學擔任樂生，大龍國小伶舞隊則擔綱佾舞演出。為因應新冠肺炎疫情，雖然昨天早上天氣炎熱，學生仍戴著口罩賣力演出。相關新聞刊第16版
報導：攝影／陳璧銘